

**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**  
**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承诺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申请公共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。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事项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及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认购承诺分别如下：

**一、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的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出具的承诺情况**

杭州康创投资有限公司、吕婕（副董事长）、罗邦毅（董事长）系公司 5%以上股东；吴仁波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；张彩芹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；汪建萍、丁佳妙系公司监事；陈鹤、贾赵峰、丁晓敏、耿建、张健英系公司副总经理，黄星鹏系公司财务总监。上述 13 位股东就本次可转债认购及减持相关事项，作出承诺如下：

“（1）本人（公司）拟参与认购永创智能本次公开发行的本次可转债；

（2）如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人（公司）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或已发行可转债之日在 6 个月以内的，则本人（公司）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；

（3）如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人（公司）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或已发行可转债之日在 6 个月以上的，本人（公司）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；

（4）若本人（公司）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，自本人（公司）完成本次可转债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，本人（公司）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（公司）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及可转债；

(5) 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情况，因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，并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。”

## 二、不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的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出具的承诺情况

### 袁坚刚、曹衍龙、胡旭东、张贤红

袁坚刚、曹衍龙、胡旭东系公司独立董事，张贤红系公司监事，上述 4 人就本次可转债认购及减持相关事项，作出承诺如下：

“1、本人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，且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认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；

2、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违规认购或减持情况，将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16 日